

证券代码：603069 证券简称：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：2018-042

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9月3日在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5楼2号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，实际表决董事8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海南联合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香港桦胜集团有限公司、上海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玖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家公司合资设立海南联合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（具体名称以工商局核准为准），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，公司出资 1800 万元，所占股权比例为 36%；该合资公司拟经营范围为新能源汽车销售、二手车销售、售后服务保养及培训咨询、汽车配件销售、汽车租赁与运营、电动汽车充换电站设备及系统建设、箱式移动

电池储能电站建设及运营、电动汽车充电运营、太阳能发电站开发建设及运营、风力发电电站开发建设及运营、节能环保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等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特此决议。

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4 日